

政策速递 | 疫情扶持，常州出招！快来看看哪些政策与你有关

近日，常州市发布《关于扶持帮助受本轮疫情影响较重企业及困难群众的若干政策》，快来看看哪些政策与你有关！

一、企业和个人可以享受哪些税收和财政政策？

符合国家相关政策适用范围的中小微企业
2022年度内



新购置的单位价值500万元以上的设备器具



折旧年限为3年的可选择**一次性税前扣除**。



折旧年限为4年、5年、10年的，单位价值的50%可在**当年一次性税前扣除**，其余50%按规定在**剩余年度**计算折旧进行税前扣除。

企业可按季度享受优惠，当年不足扣除形成的亏损，可按规定在**以后5个纳税年度**结转扣除，享受其他延长亏损结转年限政策的企业可按现行规定执行。



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继续按**10%**加计抵减应纳税额。



免征**公交客运、地铁、出租车、长途客运、班车**等公共交通运输服务增值税。

免征**农产品批发市场、农贸市场**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。



免征**城市公交场站**等运营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。

对承担**商品储备政策性业务的企业自用房产、土地**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。



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**住宿餐饮、文体娱乐、交通运输、旅游、零售、仓储**等行业纳税人和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，暂免征收2022年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。

其他行业纳税人**生产经营确有困难的**，可申请减免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。



承租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（包括全资、控股和实际控制企业）国有房屋（含场地）的服务业小微企业（含民办非企业）和个体工商户，**2022年3月-8月租金全免**。我市在市外的国有房屋租金减免按照属地政策执行。

二、稳岗就业方面有哪些具体政策？

上年度失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备付期限在**1年以上**的统筹地区，对不裁员、少裁员的企业继续实施**普惠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**政策。

2022年度中小微企业返还比例

60% **最高提至** 90%



符合条件的困难企业，经批准可继续缓缴**养老、失业和工伤**三项社会保险费，缓缴期最长**6个月**；



对上年度失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备付期限在**1年以上**的统筹地区，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旅游企业阶段性实施**缓缴失业保险费**政策，期限不超过**一年**，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，不影响企业信用和



企业职工个人权益记录。

继续实施国家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政策。



继续开展职业技能培训，按规定落实培训补贴政策。

三、文旅行业的支持政策有哪些？



★ 市级安排**不低于2000万元**专项经费，用于支持文旅行业消费复苏、重点企业纾困和对A级景区、乡村旅游重点村提质扩容项目扶持。

★ 鼓励各级文化产业园区**减免园区内中小微文化企业房租**。

★ 继续按**80%比例**暂退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。

★ 鼓励和支持星级酒店、A级景区、旅游民宿、旅行社、文娱企业等**开展各种促销活动，顺延景区年票有效使用期限**。

四、企业核酸检测和防疫消杀可以补贴吗？



鼓励各辖市区对零售、餐饮企业**免费开展员工定期核酸检测**，对企业防疫、消杀支出给予补贴支持。

五、对房地产行业有哪些支持政策？



因疫情影响开发建设进度的商品房项目，经综合研判后，其**一次性申领商品房预售许可规模可适当降低**。

因疫情影响，未交付的在建在售商品房项目，**交付期限可顺延30日**。



受疫情影响企业经营困难的，可按规定申请**阶段性降低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或缓缴**，待经济效益好转后恢复正常缴存并补缴缓缴金额。**单位申请缓缴期间，不影响职工申请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**。

六、因疫情防控无法领取健康证明怎么办？



食品生产经营从业人员所持健康证明在**2022年3月13日后（含3月13日）**有效期届满，疫情防控期间无法领取新证的，健康证明视为有效，**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轮疫情解除后30天。**

七、对困难低收入群体有什么价格补贴政策？

本轮疫情期间，在物价指数未达到价格补贴启动条件的情况下，增发一次临时价格补贴，**标准为200元/人（户），发放对象为10类低收入群体。**



八、上述政策的有效期限到什么时候？

以上政策措施自印发之日起实施，未特别说明时限的，**有效期至2022年底**。如国家和省出台同类的政策，原则上按“取高不重复”原则执行。

如果想进一步了解相关情况，请咨询12345。